

新住民發展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3 億 261 萬 4,750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2 億 8,812 萬 6,136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1,448 萬 8,614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7 億 8,379 萬 24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7 億 9,827 萬 8,638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4,343 萬 6,154 元，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103 萬 580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4,446 萬 6,734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資產、負債及基金餘額之查核

資產原列 8 億 497 萬 1,035 元，負債原列 669 萬 2,397 元，基金餘額原列 7 億 9,827 萬 8,638 元，均予照列。